

四川省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管材管件

产品质量省级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SCSG-ZY-524-2023

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被抽样生产者、销售者的待销产品中抽取。

随机数一般可使用随机数表、骰子或扑克牌等方法产生。

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管材：抽取 8 根管材，每根截取 5 段，每段 1m，每根中的 3 段作为检验样品，2 段作为备用样品。

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管件：同一批次合格产品中抽取 5 箱，每箱抽取 9 个。每箱中的 5 个作为检验样品，4 个作为备用样品。其中，在检验用样品中取 6 个样品与相应等级的管材连接组成 6 个组合件。

备用样品封存于受检单位。

2 检验依据

表 1 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管材检验项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几何尺寸	GB/T 8806-2008
2	静液压强度（20℃，100h）	GB/T 6111-2018
3	静液压强度（80℃，165h）	GB/T 6111-2018
4	断裂伸长率	GB/T 8804.3-2003
5	氧化诱导时间	GB/T 19466.6-2009
6	纵向回缩率	GB/T 6671-2001

注：几何尺寸的检验项目为：平均外径、壁厚。

表 2 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管件检验项目

序号	检验项目	检验方法
1	静液压强度（20℃，100h）	GB/T 15558.2-2005
2	静液压强度（80℃，165h）	GB/T 15558.2-2005
3	氧化诱导时间	GB/T 17391-1998

注：1. 上表所列检验项目是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规定的，重点涉及健康、安全、节能、环保以及消费者、有关组织反映有质量问题的重要项目。

2. 检验方法包括相关产品标准及试验方法标准。

3.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4.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3 判定规则

3.1 依据标准

GB/T 6111-2003 流体输送用热塑性塑料管材耐内压试验方法
GB/T 6111-2018 流体输送用热塑性塑料管道系统 耐内压性能的测定
GB/T 6671-2001 热塑性塑料管材 纵向回缩率的测定
GB/T 8804.3-2003 热塑性塑料管材 拉伸性能测定 第3部分：聚烯烃管材
GB/T 8806-2008 塑料管道系统 塑料部件 尺寸的测定
GB/T 15558.1-2015 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管道系统 第1部分：管材
GB/T 15558.2-2005 燃气用埋地聚乙烯（PE）管道系统 第2部分：管件
GB/T 19466.6-2009 塑料 差示扫描量热法(DSC) 第6部分：氧化诱导时间(等温线 OIT)和氧化诱导温度(动态 OIT)的测定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3.2.1 检验项目单项判定原则

管材几何尺寸检验 8 根管材，允许有 1 个样品的测量结果超出标准规定的偏差范围，当某项有 2 个（含）以上样品不符合要求时，判定该项不合格。

其他检验项目不符合要求时，取双倍样复验，如仍不符合要求则判定该项不合格。

3.2.2 综合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但应在检验报告备注中进行说明。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参与判定，但应在检验报告备注中进行说明。